

童樂居虐兒案 | 教育評議會表示失望遺憾 譴責涉案的幼兒工作者
頭條日報(20220108)

<https://hd.stheadline.com/news/realtime/hk/2296811/%E5%8D%B3%E6%99%82-%E6%B8%AF%E8%81%9E-%E7%AB%A5%E6%A8%82%E5%B1%85%E8%99%90%E5%85%92%E6%A1%88-%E6%95%99%E8%82%B2%E8%A9%95%E8%AD%B0%E6%9C%83%E8%A1%A8%E7%A4%BA%E5%A4%B1%E6%9C%9B%E9%81%BA%E6%86%BE-%E8%AD%B4%E8%B2%AC%E6%B6%89%E6%A1%88%E7%9A%84%E5%B9%BC%E5%85%92%E5%B7%A5%E4%BD%9C%E8%80%85>



童樂居虐兒案被捕人數增至 14 人，受虐兒童亦有 26 人，涉及 91 次不同的虐兒事件。教育評議會就事件對示憤慨，對涉案的幼兒工作者予以最嚴厲的譴責，對監管不力，導致無助兒童受到虐待的有關機構表示極度失望與遺憾。

教育評議會要求政府必須向有關部門主管，各層次負責人問責，責令有關機構按照情況的嚴重程度與以不同的處分，包括書面警告，降級，停薪，革職等。對於犯案的幼兒工作者必須取消其註冊資格，又指社署須嚴格檢視有關機構的管治水平，如屬嚴重失德及違規，宜撤銷其營運兒童院舍的資格，依正規程序重新委任合資格的機構接管。

另外，當局亦需全面逐一檢視所有院舍兒童的受傷害程度，作出適當合宜的行動措施去堵截漏洞及相應安排，不排除把個別孩童轉換院舍；重新檢視幼兒工作者的資歷要求，務求對入職條件有嚴格的規限，並需要有持續的專業進修；建立關愛文化與及有效的監管；由政府委任獨立的調查委員會，去作出徹底的調查和提出改善建議，並向公眾作出交代，而成員必須包括社福界以外的獨立人士。